

專案質詢

8-4-6-022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羅委員淑蕾，針對近日多起採購弊案係地方機關利用共同供應契約而發生，為了防弊起見，公共工程委員會應持續與中央、地方政府單位持續溝通，避免弊案再次發生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今年年初調查局北機站偵辦共同供應契約 LED 採購弊案，又發現花蓮及桃園的滅火器採購案也有弊端，近日多起採購弊案係地方機關利用台銀共同供應契約辦理 LED 路燈、圖書、滅火器之採購，發生廠商行賄、官員民代收賄等情事發生。
- 二、為了避免採購弊案再次發生，公共工程委員會應持續與中央、地方政府單位持續溝通，並提出檢討對策。